

证券代码: 000683

证券简称: 远兴能源

公告编号: 临 2020-077

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9年9月25日召开七届三十五次董事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20,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19-073)。

2020年9月24日,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82,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,并将上述归还募集资金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六日